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国旅联合，股票代码：600358）自2017年6月5日起停牌。2017年6月12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资产出售”），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12日起继续停牌。

2017年7月15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重大事项暨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因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2017年7月29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资产重组”）且与本次资产出售互相独立。2017年8月19日和2017年9月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和《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2017年9月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2017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已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了相关公告。

2017年9月27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信息披露的事后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222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在2017年9月29日之前针对《问询函》的有关问题书面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进行披露（详见公告编号：2017-临074）。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各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条落实。由于《问询函》涉及的内容需要进一步核实、论证，公司于2017年9月30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5个交易日回复（详见公告编号：2017-076）。

2017年10月13日，公司已协调各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完成《问询函》的回复，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10月16日起复牌。

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四日